

外國名家散文叢書

420
5925825

史蒂文生 游記選

百花文藝出版社

GUOMINGJIASANWENCONGSHU

(英) 史蒂文生著

史蒂文生游記選

倪慶飭 譯

百花文藝出版社

〔津〕新登字 (90) 002号

史蒂文生游记选

〔英〕史蒂文生 著

倪庆旸 译

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天津市赤峰道130号)

天津新华印刷二厂印刷 新华书店天津发行所发行

开本850×1092毫米 1/32 印张 8 5/8 插页2 字数172000

1991年2月第1版 1991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1—80 000

ISBN7-5306-0705-7/1·622

定价: 5.75元

中 译 序

朱 维 之

· 摆在我前面的这本游记选，是十九世纪后期英国文坛的奇才史蒂文生的名篇——《驱驴旅行记》和《内陆航行记》——前者描写连续不断的山色，后者描写变化无穷的水光。这些如画的水光山色，映衬法兰西中部及北部和比利时边境的人情风俗，显出浓厚的异国情调，加上幽默隽永的文章风格，引人入胜，慢慢读来，颇得心旷神怡的享受。

作者史蒂文生(Robert L. Stevenson, 1850—1894)生于苏格兰的首都爱丁堡，17岁(1867)进爱丁堡大学攻读土木工程，不久便改学法律，25岁(1875)当上了律师，但他真正的兴趣在文学的创作。16岁时便开始写文章登在爱丁堡大学杂志上；进大学后更显其文才。在他短短的一生(只活到44岁)中，以多愁多病身，却成了多才多艺的全才。不仅著作宏富，且多不朽的名作。

在他26岁时(1876)身患肺病，便毅然放弃律师的业务，到欧洲大陆上去旅游休养，顺便从事写作工作。他买了一叶小帆船，在风光明媚的法国北部和比利时的边境作内陆航行，历访沿岸的名胜古迹；又买了一头小毛驴，上塞文山区探幽寻胜，同时也采访了民情风俗，以及新教徒起

义的历史陈迹。所幸他有个好习惯，就是每到一地，决不虚此行，总是用他那有特殊风格的彩笔把新鲜的印象留下来。这一次旅游，他留下了本书这两篇游记，不仅成了他游记作品中的代表作，也成了欧洲游记中的名篇。

1878年，他从巴黎往塞文山区旅行的途中，在枫丹白露结识了一个美国女画家奥斯朋夫人，当时她因与丈夫感情破裂，逗留在巴黎。史蒂文生和她一见如故，便订下终身。别后一年，得知她患急病，他便匆匆忙忙，搭移民船横渡大西洋，上岸后仍混在移民的队伍里横断大陆，去旧金山看望她，她却已经痊愈了。他们在当地结婚，带同养子奥斯本·劳埃德一起回英国。在回国之前，他不放弃机会，抽空到近处矿区去体验一下矿山生活。他这回匆匆渡美，收获却不小，带回两个心爱的人和两部作品的资料。

《淘银者》和《横断大平原》。

新婚回家，家人都很高兴；但苏格兰的气候始终不适合于他的健康，只好到法国南部或瑞士的高地去易地疗养。在疗养期中，他出版了《快乐的人们》、《宝岛》、《新天方夜谭》等小说和《为了少男少女》、《漫谈书和人》等随笔集，博得了好评；到1886年(36岁)，《化身博士》和《诱拐》出版时，便一跃而登入文豪之林。1887年父亲去世，他便带同全家渡美，一面在《尘与影》、《笔记杂志》上投稿，一面开始写长篇小说《巴兰特少爷》。翌年六月，他又想要驾帆巡游太平洋，买了一艘叫做“卡斯可”(Casco)的纵帆快艇，巡游了夏威夷群岛，在火奴鲁鲁住了六个月，然后换乘货船，在海上度过了半年，于1889年圣诞节到达南洋的萨摩亚岛。岛上山林耸翠，空气清

新，风景宜人，特别安静，宜于写作，他便在岛上山中买地造屋，定居在那里。他和岛上的土著亲近，土人称他Tusitala，（说故事的人）。他在岛上写了好几个长篇，1894年12月3日，正在写作中脑溢血而死。遗骸葬在萨摩亚的山顶。

史蒂文生为英国十九世纪末新浪漫主义的代表作家之一，他的特点在于他那迷人的风格。他的迷人处在于他的人格，始终保持童心，诚实、恳切、乐观，喜欢梦境、冒险，新鲜的事物。爱用光怪陆离的文体，写出浪漫的故事。但他的故事虽带浪漫气氛，却不脱离现实的体验，他勤于写笔记，每到一处，必以迷人的笔致，留下雪泥鸿爪，做为作品的基础。他处于弱肉强食的现实环境中，加以自身的多灾多病，却仍能以乐观的态度处之，不失其朝阳的明朗与金晖。

他的小说，过去曾有几种汉译本，为我国青年所喜爱，而游记、杂感等则以本书为嚆矢。史蒂文生的特异风格更多地表现在游记、杂文里。在游记里，把自然风景、风俗人情和作者的人格、童心，融为一炉，行文自然、轻松，含有微妙的幽默。例如：

东方已经开始发白了。我们沿着一条狭路走了好远，太阳还没有露面，只是把一抹金色的光焰洒在绵亘在东方天际的一些云雾缭绕的山峦上。

——驱驴旅行记，39页

夜幕已经降落，月亮照在对面的山头上好一会了；刚一拐弯，毛驴和我就步入她的清辉里。

无论写晨曦或夜月，都十分亲切，犹如朋友来临一般。作者独自旅行，旅伴只有一头小毛驴，上例所谓“我们”就是指他和毛驴。说“毛驴和我就步入她的清辉里”，把毛驴放在“我”前面，表示他和毛驴有相敬如宾的感情。他把毛驴看成人，把她取名叫慕德斯婷，还称她为女友；旅行完毕，要把她卖掉时，觉得若有所失，依依不舍，他写道：

我们作为亲密的伙伴一同度过12天；我们登山爬坡旅行了120英里，越过好几座崇山峻岭，用我们的六条腿慢条斯理地走过一条条岩石崎岖和一条条低洼卑湿的偏僻小道。第一天后，虽然我痛心而在态度上疏远，我仍保持耐性；至于她，可怜的人儿啊，她终于把我看成神明。她爱从我手里吃东西。她脾气好，形态优美，理想的灰色，娇小玲珑得照着画也画不像。她的缺点也就是她那一类和她那一性的共同的缺点，她的优点则是她独具的。再见吧，如果永远——

——本书131页

当时亚当神父把她卖给他时哭了，现在轮到他卖她时，他也止不住哭了。这种对动物的爱，只有儿童和保持童心的人才具有。

作者在驾小艇航行的日子长了，对江河和小艇也发生了感情，如云：

河流巨大的体积和它不倦的精力紧扣我们的心弦。它现在似乎确信它一定能达到它的目的，举止是那么安详有力，像一个果断刚强的成年人。拍岸的惊涛在哈佛尔的沙滩上为它而咆哮。

……这条飞快但没有四足的载重的牲口，曾在一段这么长的路程上驾驭着我们的命运，现在我们怀着一种诀别之情跟它分手。

——内陆航行记，263—264页

关于民情风俗，他写得也很明净如画。例如写博舍·尼古拉的小客栈：

一幢两层的茅舍，门前有一条长凳，马厩与厨房是成套的两间，所以慕德斯婷（毛驴的名字）和我就互相听得见吃饭的声音；家具是最简朴的，泥巴地，唯一供旅客用的房间，没有盥洗设备而只有床铺。厨房里做饭与吃饭在一处，一家子晚上就睡在那里。谁要是想洗洗什么的，就得当着人使用公共桌子。饭菜有时颇为简陋，不止一次生硬的鱼和煎蛋饼就算我的一餐；酒是最淡薄无味的，白兰地不值一顾。你吃饭时来一头大肥母猪，在桌底下用鼻子拱泥，挨擦你的小腿，是常有的事。

但是这类小店的主人，十有八九却都是友好而照顾周到的。你一跨进门就不是外人了；虽然这些农民在陌路上是粗鲁而难以接近的，可你跟他围炉一坐，却有几分君子之风。在博舍，比如，我打开一瓶我带的波若内酒，请店主人来上一杯。他不愿接受，哪怕只喝一点点。

“我对这样的酒是外行，你懂我的意思吗？”他说，“我一喝，您就不够了。”

——驱驴旅行记，22—23页

简笔勾勒，便呈现出活活的人物形象，不像他的长篇小说，时露雕饰的痕迹。

译笔也清新自然，足见功力。希望能更多地读到这类的作品。

1991.9.15于南开园

目 录

驱驴旅行记

序	3
维内	
毛驴，行李包，和驮鞍	6
赶驴的生手	13
我有了一根刺棍	22
上盖瓦丹	
黑暗中的露宿	30
雪拉尔与路克	41
白雪圣母院	
阿波里纳利斯神父	47
僧侣们	53
信士们	62
上盖瓦丹（续）	
翻越果列山	70

松林中的一夜	74
--------------	----

加米萨之乡

翻越洛泽尔山	81
邦德蒙维尔	87
在塔恩河的河谷中	95
弗罗拉克	106
在密芒特河谷中	110
本区的中心	115
最后一天	124
再见吧，慕德斯婷	130

内陆航行记

初版序	135
-----------	-----

致准男爵，华尔特·格林雷·辛普逊爵士	137
从安特卫普到波姆	139
在威尔布罗克运河上	144
皇家航海体育会	149
在慕贝日	155
在运河化的桑布尔河上：往瓜特	160
桑布尔河畔的朋特	166
我们是商贩	166
行商	171
在运河化的桑布尔河上：往兰德累西	176
在兰德累西	181

桑布尔与瓦士运河：运河船只	186
秋汛的瓦士河	191
奥里尼·圣贝诺瓦特	199
附带的一天	199
同桌的餐友	205
沿瓦士河而下：往莫伊	213
拉费尔——可咒的回忆	218
沿瓦士河而下：过金谷	224
诺盎大教堂	226
沿瓦士河而下：往康比尼	231
在康比尼	234
改变了的时间	239
沿瓦士河而下：教堂的内部	245
普列西与木偶剧团	252
回到尘寰	263

驱 驴 旅 行 记

序

我亲爱的西德尼·柯尔文^①：

这本书即将描写的旅行对我来说是非常惬意和幸运的。在离奇的开端后，直到结束我都是福星高照。但我们通通是约翰·班扬^②所谓在这个荒野的世界里的旅行家——还有，通通都是赶着毛驴走的旅行家；在旅途中我们最美好的发现就是找到一位忠实的朋友。谁发现得多谁就是幸运的。我们旅行的目的，确实，就是去寻求他们。他们是生活的目的和奖赏。他们使我们感到自己活得值得。

每一本书，就一种亲密的意义上理解，是作者给他的朋友的一封流转的信。只有他们才懂得他的意思，他们发现一些心照不宣的片断，流露出爱情，表达出谢意，到处都是，那是专留给他们的。公众仅仅是一位支付邮费的慷慨大方的保护人。尽管这封信是致所有的朋友的，我们却有一种自然而然的老习惯，在扉页上直接写给一个人。

① 西·柯尔文，剑桥大学美术教授，文艺批评家。1873年与史蒂文生相识，成为毕生的挚友，并为史蒂文生作品的编订者。

② 约·班扬（1628—1688）英国作家，《天路历程》的作者，该书为史蒂文生最喜爱的书籍之一。

如果一个人不为自己的朋友感到自豪，那么他还有什么该自豪的呢？所以，我亲爱的西德尼·柯尔文，正是怀着这种自豪之感，我亲笔签署：

你亲爱的
罗·路·史·

维 内^①

“了不起的东西有很多，但没有比人更了不起的。……他利用他的巧思驾驭野生的万物。”

——《安蒂戈涅》^②

“谁解开快驴的绳索？”^③

——《旧约·约伯记》

① 上罗亚尔省与阿岱谢省的一部分

② 古希腊悲剧家索福克勒斯（？—406）的作品之一。

③ 《约伯记》39章5节。

毛驴,行李包,和驮鞍

在离勒普伊^①十五英里的一个令人心旷神怡的高原山谷里,一个名为勒莫纳斯蒂尔的小地方,我度过约一月的美好时光。莫纳斯蒂尔以居民制造花边,好酒贪杯,说话随便,以及举世无双的不同政见而出名。法国的四个政党——保皇党正统派,奥里昂派,帝制派与共和党^②——每个党派在这个小小的山城都有信徒;他们互相憎恨,厌恶,诋毁,诽谤,全都一样。除开为了公事,或者在酒馆里吵架时互相指责对方说谎,他们甚至把言语文明也抛在一边。它简直就是个山区的波兰^③。在这个巴比伦^④当中我一下发现自己是个集结点;人人都急于对陌生人表示友好,

① 维雷过去的首府——欧洲风景如画的城市之一。

② 法国在1830年革命以前王位一直掌握在波旁王室手中。拥护波旁王室的人即称为正统派。1830年后王位为波旁王室的旁支奥尔良公爵路易·斐力浦家族所掌握,拥护该家族的人即称为奥尔良派。1848年,奥尔良王朝被革命推翻,随后路易·拿破仑窃据帝位,1871年普法之战后路易·拿破仑倒台,资产阶级建立共和国。于是又形成拥护路易·拿破仑的帝制派和拥护共和制度的共和派。

③ 波兰当时尚为俄罗斯、普鲁士、奥地利三国瓜分。复国志士间也是党派林立,政见纷纭,故作者有此比拟。

④ 巴比伦系古代巴比伦王国首都。其居民以生活奢侈放荡著称。后巴黎被人称为现代巴比伦,作者借用了这个名称。